

广东省城乡经济关系的新特点

杨 永 华

作者以大量的数据研究分析了广东省改革开放以来城乡经济关系的四方面特点,即:①城乡经济关系紧密型与松散型并存;②城乡经济关系从隔离走向融合;③地区经济差别淡化了城乡经济差别;④地区生活水平差距淡化了城乡生活水平差距。作者认为,改革开放以来广东省的城乡差别已经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城乡差别不再是广东十分重要的社会问题。

作者:杨永华,广州华南师范大学经济系。

改革开放以来,广东经济高速发展,工业化浪潮汹涌澎湃。工业总产值从1978年的199.65亿元发展到1991年的2453.57亿元,增长12倍。在工业化浪潮推动下,城市化步伐进一步加快,省辖市从1978年的9个发展到1991年的20个,1992年初以来又有6个县撤县建市。珠江三角洲地区已经形成城市带。城市的经济社会体制得到了根本改革。城乡经济关系出现了和传统理论模式迥然不同的新特点。

一、紧密型和松散型并存的城乡经济关系

广东城乡经济关系类型大体上可以分为三种。

第一,紧密型的城乡经济关系,就是城市工业和所在地区的乡村工业紧密联系,城市发挥了强大的经济辐射功能。1991年,广东乡镇工业产值占全省工业产值的比重为37.8%,高于全国“三分天下有其一”的比例。东莞市乡镇工业产值占全市工业产值的比重为48.14%,中山为41.23%,潮州市为46.04%。三市乡镇工业产值占全市工业产值的比重分别高于全省平均数的10.34、3.43、8.24个百分点。乡镇工业产值在全市工业产值中的比重高,说明城市工业和乡村工业之间发生了频繁的产品、资金、劳动力、信息交流,城市发挥了应有的经济辐射作用。

第二,松散型的城乡关系。在这类地区城市虽然和当地乡村发生必要的产品、资金、劳动力和信息等交流,但这种交流很有限,因而并没有带动周围乡村的工业化。韶关市的水力、矿产、林业资源比较丰富,称为有色金属之乡,形成了门类比较齐全的重工业基地。然而韶关市所辖县的乡镇工业发展速度不快,远远落后于全省的平均水平。1991年韶关市乡镇工业产值0.14亿元,占全市工业产值的比重为0.27%,村及村以下工业产值为0.34亿元,占全市工业产值的比重为0.65%,这两个比重分别为全省19个市平均数的0.6%和9.2%。这似乎可以说明,韶关市比较好的工业基础并没有很好地向所在地区乡村扩散。

第三,城市和所在地区乡村的工业都有待于发展。有的城市是新建市,规模也太小,从

经济力量来看，一些城市并不比经济发达的县强，没有明显的优势，因而谈不上有多大的经济辐射能力。1991年，全省19个城市中，清远等7市的国民收入在15亿元以下，其中汕尾市国民收入只有4.96亿元，河源市、梅州市不足6亿元，阳江市不足10亿元。1991年全省78个县中，国民收入超过40亿元的有2个县（南海县45.31亿元，顺德县42.71亿元）；在30-40亿元之间的1个县（宝安县34.48亿元）；在20-30亿元之间的有2个县（番禺28.41亿元，新会22.56亿元）；在15-20亿元之间的有8个县（开平19.30亿元，潮阳17.77亿元，揭阳17.86亿元，廉江17.31亿元，高州15.66亿元，电白15.11亿元，化州15.14亿元）；国民收入在10-15亿元之间的有15个县。国民收入超过10亿元的县共有28个。和这些县相比，清远等7个城市不过是中等水平的县。从非农业人口来看，一些城市不比经济发达的县多。1989年，清远等7市的非农业人口都不足20万，其中河源市11.5万人，梅州市12.89万人，汕尾市10.19万人。全省有28个县非农业人口超过10万，其中非农业人口超过20万的有4个县（顺德26.3万人，南海23.23万人，潮阳21.14万人，新会21.56万人）；非农业人口在15-20万之间的有4个县（番禺18.31万人，揭阳16.38万人，陆丰19.53万人，台山15.66万人）。建立汕尾、河源、清远、阳江市主要是重新设置行政区的需要，而不是这些镇的经济有了相当的发展，需要设置市。市的建制建立后，对这些镇的经济起了一些作用，但并没有出现奇迹。这几个镇在经济上发展到和其他省辖市相应的地位，超过珠江三角洲地区经济发达的县，显然需要相当长的时间。甚至可以断言，有些镇的经济水平可能难以赶上珠江三角洲地区经济发达的市县，因而就不可能发挥很大的经济辐射作用。

二、城乡经济关系从隔离走向融合

改革开放以前，广东省实行城乡隔离的经济社会管理体制，城市和乡村成为二个各自封闭独立的社会经济体系。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城乡隔离的体制受到强烈冲击，城乡融合的新体制正在逐步建立起来。

第一，引进市场机制后，城乡间在生活资料供给制度方面的差别基本消除。

在产品经济体制下，国家对城市人民的生活资料实行低价凭票定量供给制度，广东凭票限量供应生活资料的票证有65种之多。凭票证购买的商品有粮食、食油、食糖、食盐、肉、禽、鱼、蛋、火柴、棉布、针织品、絮棉、民用煤油、元钉、铁丝和部分陶瓷制品等。国家对城镇居民实行住房配给制度，收取少量房租。农村居民的生活资料由农民自己解决，国家不负责分配。这种城乡生活资料供给制度差别不是城乡关系中固有的，而是产品经济体制的衍生物。

国家低价供应城镇居民生活资料，是与城镇居民的低工资相适应的。在低工资体制下，如果放开生活资料市场，城镇居民用自己低微的工资购买生活资料是有困难的，这不是说城镇居民的劳动生产率低到连自己都养不活的地步，而是由于工资太低，工资中的相当一部分通过利润形式上缴给国家财政，国家再用财政资金去补贴城镇居民生活资料支付。当部分生活资料提价后，广东对城镇居民发放各种补贴，以致城镇居民收入中各种补贴已经超过了工资，这样就出现了新的平均主义。供应低价生活资料，实质是城镇居民享受自己的劳动成果，而不是国家的无偿服务，或者剥夺享受农民的部分劳动成果。产品经济体制把本来很明白的经济关系变得极其复杂。

改革开放以来，广东在城镇居民生活资料供应制度上引进了市场机制，开放了农副产品

市场，取消了农副产品的低价凭票限量供应。蔬菜，广东是全国放开最早的省份。从1982年开始，先在中小城市放开试点，1984年11月全面放开。塘鱼，过去是凭票供应，放开后一年比一年兴旺，品种多，数量大，质量好，价格稳定。广东从1988年开始改革粮食购销政策。1988年5月，在全国率先提高计划内用粮的销价，三级大米每50公斤在原统销价基础上提高15.8元，城镇居民口粮定量不变，继续凭粮簿定量供应，对城镇干部职工每人每月补贴6.95元。1991年5月1日再次提高了粮食统销价格，同时发补贴6元。1992年4月，粮价放开，随行就市。这样，城镇居民低价限量供应粮食等农副产品的制度，已经平稳过渡到市场体制，这方面的城乡居民待遇差别已经取消。

城乡生活资料供给制度差别，只在住房方面依旧存在，改革正在进行中。

第二，走向劳动力市场制度，逐步消除了城乡间在就业制度上的差别。

在传统经济体制下，就业制度分成农民和市民两个完全不同的就业制度。农民的就业制度就是农民在全国许可的范围内自找门路，实际上可以说根本不存在农民的就业制度。市民的就业制度，就是国家负责市民的就业和培训，把市民包下来，每人发一个铁饭碗。有人认
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劳动部、厅、局等机构是城市的机构，是2/10的公民的机构，从来而且似乎将永远如此。”^①话虽说得尖刻一些，然而不无道理。

广东省城乡劳动制度的显著区别是，所在工作单位的所有制性质不同。城镇劳动者中的80%以上在全民所有制单位和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中工作，这个比例1978年最高，达99.5%，1991年最低，也有83.19%。农村劳动者在农村集体所有制经济单位中工作，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农业劳动者和个体户没有多少区别。由于所有制性质不同，城乡劳动者享受了不同的劳动保险医疗制度。城镇劳动者有公费医疗，农民只能自费医疗。城镇劳动者享受社会保障待遇，农民则没有，现在，只有极少数经济发达的乡村才建立社会保障制度。城镇劳动者享受劳动保护制度，农民没有，劳动条件恶劣，甚至工伤事故致伤致死，国家基本不管。

政府负责城镇待业安置。据统计，广东自1979年至1990年安置城镇待业人员500多万（“六五”期间城镇安排就业249万人，“七五”期间安排250多万人）就业。^②其中，有较大比例安置到全民所有制经济单位中工作，比如1985年安置到全民所有制单位14.16万人，占安置就业人员总数的49%。1991年安置到全民所有制单位的有17.3万人，占当年安置就业人员总数的55%。^③政府安置城镇待业人员是必要的。问题是对农村剩余劳动力没有采取相应的安置措施。广东农村存在庞大的农业剩余劳动力。我们可以这样测算。1991年，广东省耕地面积有3768.24万亩，按南海市人均耕地能力6.4亩^④计算，实际需要农业劳动力588.8万人。1991年，广东农村总劳动力为2409.52万人，除在农业部门就业外，在乡镇企业中就业者为707.85万人，外出劳动力311.84万人，尚有剩余劳动力801万人，占农村总劳动力的33.24%，和1991年广东省全民所有制、城镇集体所有制、其他所有制、个体经济总劳动力一样多。安排农村剩余劳动力极为艰巨，从根本上说，有待于工业化的发展，但这不等于说政府在安置农村剩余劳动力方面完全无所作为。

广东省在80年代初开始改革劳动制度，改革国家统包就业的制度，实行三结合的就业方

① 郭书田等：《失衡的中国》，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58页。

② 王琢等著：《广东改革开放评说》，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182页。

③ 《广东统计年鉴》1992年本，第131页。

④ 林青松、威廉·伯德主编：《中国农村工业：结构、发展与改革》，经济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382页。

针,多方面开辟就业门路。解决就业门路,着眼于培育和发展劳动力市场,逐步运用市场调节机制,实现劳动就业机制的转换,促进劳动力资源的合理配置。随着劳动力市场的发育,城乡各类劳动者逐渐进入劳动力市场。这样,城乡就业制度差别出现了明显的淡化趋势。

第三,城乡间户口制度差别正在松动。

中国的户口制度以农业户口和非农业户口把公民划分成标志鲜明的两个身份。农业户口的公民进入城镇就业的途径是:考取国家正规的大中专院校,毕业后进入城镇就业;少数复员退伍军人在城镇安排就业;经过特许的国营企事业单位在农村招工。这条路极为狭窄。广东省1949年非农业人口437.46万人,1978年为823.23万人,新增非农业人口385.77万人。按广东省同期人口自然增长率估算,新增非农业人口中有358.71万人是原非农业人口自然增长数,其余27.06万人是从农业户口转过来的,平均每年9千人。1991年非农业人口1540.92万人,比1978年增加717.69万人,其中208.28万人是原非农业人口自然增长数,509.41万人属于从农业部门转移出来的和外省流入的。这部分人约占农业人口的10%。

改革开放以来,广东省的户口制度出现了一些松动。一是农民可以自理口粮进农村集镇落户。据统计,1989年自理口粮进集镇的户数达30.89万户,总人数93.76万人。二是农民可以进城镇做工,当合同工临时工。1980年外出劳动力24.4万人,1985年外出劳动力146.7万人,1991年达311.84万人,占当年乡镇劳动力总数的12.9%。^①可见,户口制度对农民限制作用有所淡化。

户口制度、就业制度、生活资料供应制度等方面的城乡差别构成了中国社会特有的城市和乡村二元社会结构。这种二元社会结构极其鲜明和牢固,强化了历史上存在的城乡差别。改革开放以来,广东省一方面改革二元社会结构,逐步引入市场经济机制,改革产品经济体制以及与此相适应的社会管理体制;另一方面,积极发展市场经济,推动工业化和现代化,一部分地区经济迅速发展起来。一些经济发达的乡村,自费实行许多福利待遇,以致使城乡差别趋于消失,在某些方面甚至出现了反差距。

三、地区经济差别淡化了城乡经济差别

改革开放以前,城乡经济差别是广东经济生活中重要的一对矛盾。城市和乡村是两个独立的封闭的经济体系,因而导致了劳动力资金从乡村流向城市。长此以往,真的会形成繁荣的城市和衰落的乡村。

改革开放以来,广东经济全面高涨,珠江三角洲^②地区经济迅猛发展。由于不同地区经济发展速度不同,形成了地区经济差别矛盾。已经形成日趋明显的三个半圆形经济地带。第一个半圆形地带,即珠江三角洲地区12个县市,面积为11830平方公里,占全省面积的6.65%,1991年末人口1071.83万人,占全省总人口16.9%,人均国民收入为6252.2元。第二个半圆形地带,就是珠江三角洲经济开放区除去第一个半圆形地带后余下的部分,即19个县市,面积为35358平方公里,占全省面积19.88%,1991年末人口1046.58万人,占全省总人口的16.5%,人均国民收入为2754.59元。第三个半圆形地带,广东全省除去珠江三角洲经济开放区以外

^① 《广东统计年鉴》1992年本,第154页。

^② 珠江三角洲范围有多种说法。一种说法是,珠江三角洲主体部分范围大致在三水、石龙、崖门之间。广义的珠江三角洲分别以高要(西江)、清远(北江)、惠州(东江)为顶点。本文采用珠江三角洲主体部分范围的说法,并考虑行政区划,具体指深圳、宝安、东莞、广州、番禺、南海、顺德、佛山、江门、中山、斗门、珠海12个县市。

的地区,共66个县市,面积为136743平方公里,占全省面积的73.49%,1991年末人口4230.54万人,占全省人口66.6%,人均国民收入为1138.7元。1991年,广东全省人均国民收入为2174元。第一个半圆形地带人均国民收入为全省平均线的287.6%,第二个半圆形地带人均国民收入为全省平均线的126.7%,第三个半圆形地带人均国民收入为全省平均线的52.4%,为第一半圆形地带人均国民收入的18.2%。

· 改革开放以来,珠江三角洲农村工业化迅速发展,经济发展速度已经超过了全省城市发展的平均水平。

70年代末,珠江三角洲地区只有广州、佛山、江门三座城市,其余是七个乡村县,工业化刚起步。1984年,珠江三角洲地区人均国民收入达到1256.7元,为除深圳、珠海、中山以外的全省17市人均国民收入1364.47元的92%,已经接近和赶上城市经济发展水平。至1991年底,珠江三角洲地区人均国民收入达到6157.22元,已经超过了除深圳、珠海、东莞、中山以外的全省15市人均国民收入4038.3元的52.47%。在1984—1991年的7年中,全省城市的国民收入年递增率为22.2%,这个速度是很快的。珠江三角洲9县市国民收入年递增率为28.5%,比15市高出6.3个百分点。这样,经过7年的高速发展,乡村经济发展起来了,城乡经济差别已经消失,而且超过了第三个半圆形地带的许多城市。

广东相当多数的乡村县经济发展水平超过了经济发展不快的城市。1991年人均国民收入超过1000元的县有54个,占全省78个县的69%。这54个县人口有3392.9万人,占全省人口的53.44%。这54个县的前24名,除云浮、封开、遂溪三县外的21个县都属于珠江三角洲地区。19个省辖市中有5个市的人均国民收入不到1900元,处在全省平均线以下。人均国民收入最低的河源市只有934.5元,为全省平均线的42.98%,不到南海县、顺德县的1/4。汕尾市人均国民收入1390.5元,清远市人均国民收入1486.9元,分别为全省平均线的60%多一些,为南海县、顺德县的1/3左右。这就说明,城乡经济差异已经被地区经济差异淡化,出现了经济发展较快的县和经济发展不快的城市之间的反差距。

广东城乡经济差别虽然存在,但和日益扩大的地区经济差异相比较,日益淡化。市镇人口的人均社会总产值和乡村人口的人均社会总产值相对差别有所缩小。1978年,广东人均社会总产值为691元,全省市镇人口的人均社会总产值为2619.9元,乡村人口的人均社会总产值为299元,乡村人均社会总产值是市镇人均社会总产值的11.42%,绝对差为2320.9元。1991年,全省人均社会总产值为6127.1元,城市人均社会总产值为14263.3元,乡村人均社会总产值为3591.13元,乡村人均社会总产值为城市人均社会总产值的25.17%,比1978年缩小13.75个百分点;绝对差为10672.17元,比1978年扩大了8351.27元,为1978年绝对差的3.5倍,1991年绝对差为1991年乡村人均社会总产值的2.3倍。1991年,广东第一半圆形地带12县市人均社会总产值为18377.54元,第三个半圆形地带人均社会总产值只有2849.23元,为第一个半圆形地带的15.5%,绝对差为15528.31元。第一个半圆形地带人均社会总产值与第三半圆形地带人均社会总产值的相对差,比城市人均社会总产值和乡村人均社会总产值相对差大4856.14元。所以,城乡经济差别已为地区经济差别所冲淡。

广东省19个城市之间的经济差距迅速扩大。广东19个市分成四种类型:(一)经济特区城市,由于特殊的经济政策和所有制结构的变革,经济发展速度比较快。在1984—1991年期间人均国民收入年递增率,汕头为27.1%,珠海为26.5%,深圳为26.2%;(二)乡镇工业企业比重较大的城市经济发展速度较快。如东莞、中山等市。1984—1991年期间人均国民收入年

递增率东莞为23.1%，中山为20.5%，佛山为23.3%；（三）国营工业企业比重较高的老工业城市，由于大中型国营工业企业有待于搞活，经济发展速度相对慢一些。1984年—1991年期间，人均国民收入年递增率，韶关市为16.3%，茂名市为10%；（四）工业化基础比较薄弱的城市，如河源市、汕尾市、阳江市、清远市，在今后一段较长时间内，经济发展速度与先进城市比较不可能很快。

由于经济发展速度的不同，城市之间已经存在的差距迅速扩大。1984年，深圳市人均国民收入4333元。以深圳为样本，人均国民收入为深圳50%左右的有5个市，佛山为56.1%，江门为50.2%，茂名为43.6%，韶关为43.5%，珠海为43.1%；人均国民收入为深圳市20—30%之间的城市有4个，广州29.1%，中山25.6%，东莞25.1%，肇庆23.3%；其余城市人均国民收入不到深圳的20%。最低的是河源市，只有深圳市的4.23%，汕尾市为深圳的6.3%，清远市为深圳市的6.73%，阳江市为深圳的8.48%。1991年，深圳市人均国民收入达到22085元。以深圳为样本，人均国民收入达到深圳50%以上的城市已经没有了。人均国民收入最高的佛山市、珠海市，只有深圳的47%。1991年，人均国民收入占深圳市的比例比1984年提高的有四个市，惠州、汕头、珠海、梅州，其中惠州从14.4%提高到21.64%，提高7个百分点；1991年人均国民收入占深圳市比例下降的有9个市，韶关、江门、佛山、茂名、中山、潮州、湛江、东莞、肇庆。茂名从43.6%下降为17.74%，减少25.86个百分点，江门从50.2%下降到31.1%，减少19个百分点，韶关从43.6%下降到24.6%，下降了18个百分点。

城市之间的绝对差距也有迅速扩大的趋势。1989年，差距最大的是潮州、梅州与深圳市，潮州、梅州的人均国民收入比深圳市人均国民收入少3873元。差距最小的是佛山市与深圳市，佛山市人均国民收入比深圳市人均国民收入少1903元。1991年，有五个城市的人均国民收入比深圳市人均国民收入少20000元以上，河源比深圳低21150.5元，汕尾比深圳低20695元，清远比深圳低20599元，潮州比深圳低20320元，阳江比深圳低20212元。潮州、梅州1991年人均国民收入和深圳市的差距比1984年扩大5倍以上。经济发展比较快的城市的人均国民收入与深圳市人均国民收入的差距也在迅速扩大。佛山市与深圳市的差距从1984年的1903元扩大到1991年的11578元，扩大6倍。江门市与深圳市的差距从1984年的2157元扩大到1991年的15201元，扩大7倍。

1984年，城市平均人均国民收入为1364.47元，在平均线以上的城市有深圳、佛山、江门、珠海、茂名、韶关6市。深圳高出平均线2968.53元。在平均线以下的有广州、中山、东莞、肇庆、湛江、汕头、惠州、梅州、潮州9市，潮州比平均线低904.47元。1991年，城市平均国民收入为4038.3元。在平均线以上的城市有深圳、佛山、珠海、江门、广州、韶关、惠州、东莞、中山9市。深圳比平均线高18046.7元。在平均线以下的城市有茂名、汕头、肇庆、湛江、梅州、阳江、潮州、清远、汕尾、河源10市。河源比平均线低3103.8元。人均国民收入最高的城市与城市平均线的距离，1984年为2968.53元，1991年扩大为18046.7元，为1984年的6倍。人均国民收入最低的城市与城市平均线的距离，1984年为904.47元，1991年为3108.8元，为1984年的3.4倍。由此可以得出结论，广东省城市之间的经济发展水平的差距日益扩大。最富的城市和最穷的城市之间的差距比城乡之间的差距大很多。城乡之间经济差距已被富城和穷城之间的巨大经济差距所冲淡。

四、地区生活水平差距淡化了城乡生活水平差距

改革开放以来,广东省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差距依然存在,并且有所扩大。广东城乡居民收入普遍提高了,由于城乡居民收入提高的速度不同,本来存在的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有所扩大。城镇居民平均每人每月生活费收入从1978年的33.49元提高到1991年的211.30元,提高177.81元。每年递增15.2%。农民平均每人每月纯收入从1978年的16.1元提高到1991年的95.26元,提高79.16元,每年递增14.7%。农民人均年收入递增率的百分数少于城镇居民人均收入年递增率0.5个百分点,加上农民人均收入的基数低,城乡人民人均收入水平的差距迅速扩大。1978年城镇居民每月人均收入比农民每月人均收入高17.39元,1991年这个数据为116.04元,这个差距每年递增15.7%。

1978年以来,广东城乡人民生活消费支出迅速增加。城镇居民每月人均支出从1978年的33.33元扩大到1991年的199.06元。农民每月人均支出从1978年的15.41元扩大到1991年的78.53元。1978年市民每月人均消费支出比农民每月人均消费支出高17.92元,1991年这个数据为120.53元,扩大了102.61元,差距扩大的数量平均每年递增15.79%,和收入差距扩大递增率相同。

城乡居民家庭在耐用消费品拥有量方面存在着明显的差距。每百户城镇居民拥有电视机,1978年为12.22台,这一年农村家庭很少有电视机,统计指标上没有反映出来。1980年,城镇居民每百户拥有电视机32.89台,农村居民每百户只有1.38台,相差30倍。1991年,城镇居民每百户拥有电视机111.93台,农村居民每百户只有57.1台,相差一半^①。电冰箱洗衣机摩托车等高档消费品迅速进入城镇居民家庭。1991年每百户城镇居民家庭拥有电冰箱61.68台,洗衣机85.29台,摩托车5.87台。这些高档耐用消费品在广大农村还是稀罕物。可以说,从总体上看城乡居民在生活消费方面的差距比较明显,然而从局部来说,情况就相当复杂。在城市居民中间收入差距很大,导致了生活水平的差距。有关部门对1550户城镇居民情况的调查资料显示:平均每人每月实际收入的平均线为231.46元,最低收入户为123.21元,为平均线的53%,最高收入户为465.73元,为平均线的201%,为最低收入户的3.9倍。平均每人实际支出,平均线为222.35元,最低收入户为121.86元,为平均线的55%,最高收入户为403.43元,为平均线的1.8倍,为最低收入户的3.3倍。城乡居民收入差距和不同地区的居民收入差距相比,地位明显下降。

广东省最富裕的地区是珠江三角洲地区。笔者选择成片的7县市,它们是宝安、东莞、番禺、南海、顺德、中山、斗门,作为样本进行分析。这7县市在改革开放以前是工业基础比较薄弱的乡村,7县市1991年末人口571.5万,占全省总人口的9%。河源所辖4个县,以及毗邻的梅州、汕头、汕尾、韶关所辖的部分县,一共15个县简称河源片,是广东省最贫穷的地区,1991年总人口为1140.8万人,占全省人口的17.96%。对这两个地区进行比较是有意義的。(1)比较人均国民收入,1991年,河源片人均国民收入760元,珠江三角洲地区人均国民收入4748.2元,为河源片的6.25倍。(2)比较人均消费品销售额,河源片人均消费品销售额为423元,每月每人只有35元,珠江三角洲地区人均消费品销售额为2186.67元,每月达180元,为河源片的5.13倍。(3)比较年末人均存款余额,河源片为418元,珠江三角洲为

^① 《广东统计年鉴》1992年本,第389页。

4793.7元,为河源地区的11.5倍。

把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差距与珠江三角洲河源片居民生活水平差距进行比较。其一,比较人均国民收入方面的差距:城市人均国民收入比农村人均国民收入高3264元,珠江三角洲人均国民收入比河源片人均国民收入高3988元,为城乡人均国民收入差别的122%。其二,比较人均年末存款余额的差别:城市居民人均年末存款比农村居民人均年末存款余额高2715元,珠江三角洲人均年末存款余额高出河源片人均年末存款余额4375元,为城乡居民人均年末存款余额的164%。其三,比较人均消费品零售额方面的差别:城市居民人均消费品零售额比农村人均消费品零售额高出1983元。购买城市零售的消费品,不全是城市居民,有相当一部分农村居民,尤其是大中城市附近的农民,往往进城购买高档消费品。根据城市消费品零售额除城市居民数得到的城市人均消费品零售额,含有一定水分,即包含着农村居民进城购买的消费品、社团购买的消费品、外地人购买的消费品、流动人口购买的消费品。由于缺乏资料,这种水份无法摆平。珠江三角洲人均消费品零售额比河源片人均消费品零售额高出1746元,为城乡人均消费品零售额差别的88%。从上面分析来看,富裕地区和贫困地区居民生活水平差别比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差别大的论点,是能成立的。

广东改革开放以来城乡经济关系的新特点,证明了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十分重视的三大差别,特别是城乡差别已经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城乡之间不再是绝对对立的,城乡差别不再是广东十分重要的社会问题。

责任编辑:王 颖

江苏省社会学学会近期活动简介

1992年10月16—18日,江苏省社会学学会、民政学会、劳动学会、妇女学会以及无锡市社会学学会等五家学会在江苏省无锡市联合召开“江苏省小康社会的理论与实践研讨会”。讨论的主要内容有:1.对小康社会的理论研究;2.关于小康社会的消费问题;3.小康社会中的社会保障问题;4.实现小康社会过程中的若干难题;5.实现小康社会过程中的其它问题。

1992年12月25—28日,江苏省社会学学会成立十周年纪念大会暨1992年学术年会在江苏省扬州市召开。这次研讨会的中心议题为“市场经济与当代中国的社会变迁”。围绕中心议题主要讨论了以下内容:1.九十年代社会变革的新趋势;2.现阶段中国农村社会的社会保障问题;3.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历史回顾;4.当前市场经济所带来的负面效应;5.市场条件下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会上,各分支社会学学会就社会学发展的十年进行了回顾,各市社会学学会也分别向大会做了专题发言。

(摘自《江苏省社会学学会通讯》1993年第1期)